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闽市监函〔2025〕50号

答复类别：B类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365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省发改委：

肖惠中代表提出的《关于实施民营经济强省战略 推进民营经济创新发展的建议》（第1365号）已收悉，我局的办理意见如下：

肖惠中代表围绕推动民营经济创新发展提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and 培训的建议，针对性强、很有意义。我局党组历来高度重视服务民营经济创新发展，局主要领导多次主持召开会议，研究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创新提出营造知识产权保护有力和运用有效的市场环境等“四个市场环境”的工作思路，制定实施31条举措，助力民营企业提升创新发展能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2024年，我局积极推动省市县三级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体系建设，与有关单位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修订《福建省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列入资金补助项目。全省市场监管共开展知识产权领域培训活动150多场，1万多人参训；依托省知识产

权远程培育平台开展培训班 63 期，线上参训学员达到 7 万人次。

下一步，我局将认真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要求，深入实施民营经济强省战略，积极吸收借鉴肖惠中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紧扣服务民营经济创新发展，推动民营经济结构优化转型升级。

一、关于持续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制机制

重点抓好三项工作：**一是**持续健全知识产权专利行政执法省市县三级联动办案机制，大力推广县（市、区）局“业务股室+执法大队+市场监管所”专利综合执法办案模式，推进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试点建设，完善专利纠纷快速处理机制，进一步优化办理流程、压缩维权周期，切实提高知识产权维权效率。**二是**持续提高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快速维权中心运营能力，充分发挥专利快速预审、快速确权、快速维权的职能作用。**三是**持续健全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推动与公检法等相关单位进一步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加大协同保护力度、优化协作配合机制，共同构建知识产权“严保护、快保护、大保护、同保护”工作格局。

二、关于大力抓好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根据《福建省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持续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提供资金扶持。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培训，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培训专项行动，深化“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活动，充分利用远程教育平台的教育资源和信息资源，

推出更多的线上知识产权精品课程，拓展更新企业员工知识产权专业技术知识结构，助力企业知识产权人才培养。

领导署名：黄水木

联 系 人：黄惠火福

联系电话：0591-87825956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政府办公厅。

